

关于湖南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市场状况的调查报告

长沙办事处 聂毅斌

刚刚过去的 2014 年，中国经济增速创 24 年的新低，全年 GDP 增长速度降至 7.4%。在增长速度的换挡期，结构调整的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影响下，经济整体下行压力仍然很大。在新常态下，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反弹趋势仍在持续。

一、2014 年湖南地区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形势较为严峻

近日据银监会副主席王兆星在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透露，截至 2014 年 12 月末，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 1.64%，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 1.29%，与 2013 年同期数据 1.49%、1%相比有所提高，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预计将突破 8000 亿元。与之相应的商业银行资产总额也增长明显，截至 2014 年 12 月末，银行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9.6%至 117.4 万亿元，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3.3%至 86.8 万亿元，我国银行业总资产规模同比增 13.6%至 168.2 万亿元。

不良资产余额大幅增长既跟商业银行资产总额增加有一定关系，也受到了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直接影响。虽然截至 2014 年 12 月末，商业银行拨备覆盖率保持在 230.5%的较高水平。截至 2014 年 11 月末，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提高到 12.93%，同比增加 0.75 个百分点。从资本充足水平、拨备覆盖率上看，银行体系的风险抵御能力已大幅增强，银行承受不良贷款反弹的空间仍然充裕，但随着更多不良贷款的暴露，银监会多次要求商业银行应当加快不良贷款核销工作，尽量避免高拨备与高不良并存，账销案存，轻装前行。根据银监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13 年底湖南省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122.3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0.99%，2014 年不良贷款仍在继续攀升，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核销压力持续增加。

二、2014 年湖南地区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市场情况

面对已暴露的金融风险，银监会多次要求银行业要加快核销不良贷款。2014 年下半年来，湖南地区各金融机构陆续推出不良资产包多达 8 个；涉及标的债权本金达 50 亿元，债务利息超 8 亿元；包含债务人 208 户；主要分布在长株潭、湘西自治州、张家界、郴州等地区；行业主要分布在制造业、餐饮酒店、农林牧渔业、批发零售、房地产等；贷款分级以可疑类、次级类为主；绝大部分已经停业；大部分贷款都有土地和房产做抵押担保，但也存在抵押物估值偏高，债务人涉及民间借贷，跑路失联等情况。笔者将 2014 年湖南省地区主要不良资产包情况统计如下，见表 1：

	基本情况	债权标的情况		竞标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出让债权本金 (万元)	出让债权利息及 其他权益 (万元)	户数	中标价格 (万元)	折扣率(中标 价格/本金)	中标人
1	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不良资产包 2014-1	65,305.00	22,664.00	15	-	-	信达
2	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不良资产 2014-1	69,854.71	18,901.07	34	-	-	流标
3	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不良资产 2014-3	59,531.98	17,756.77	35	-	-	东方
4	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不良资产 2014-2	23,764.43	4,434.97	15	-	-	流标
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湖南省分行不良资产 2014-1	124,428.00	7,279.28	29	-	-	信达

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湖南省分行不良资产 2014-2	147,261.00	9,015.00	26	-	-	信达
7	长沙银行不良资产包 2014-1	1,528.10	1,688.10	19	-	-	流标
8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不良资产包 2014-2	9,310.52	334.7	35	-	-	华融
合计	8 个不良资产包	500,983.74	82,073.89	208	64176	15.82% (平均)	

表 1：湖南地区 2014 年不良资产包统计表

从表 1 中推包的机构来看，工、农、中、建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中除中国银行以外，其他三家均不同程度的推出了不良资产包，而股份制商业银行推包的力度并不大，从成交的情况来看，去年总共推出的 8 个资产包中有 5 个竞价成交，共成功转让了 40.58 亿元的债权，占推包总额约 81%，总成交价约 6.42 亿元，中标折扣区间为 6%-69%，平均中标折扣率为 15.82%，此外，从资产包推出的时间上，绝大部分资产包的推出时间均集中在 2014 年下半年，初步分析可以判定年末短期内金融机构为消化不良出表的压力凸显，另一方面也显现出湖南不良资产一级市场仍然有较大的拓展空间，资产公司参与积极性较高。

在四大资产管理公司驻湘机构中，信达资产是湖南地区不良资产包的主要竞买者，2014 年下半年总共中标了三个资产包。其中两个是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湖南省分行的不良资产，该资产包债权规模较大，均超过 10 亿元。但由于该两个包内有较多的政策性贷款和无抵押信用贷款，且资产所在地偏远，虽然购买折扣率处于 8 个资产包中折扣区间的低值，但处置难度也非常大。另外一个农行包主要债权资产也集中在长沙以外地区，可运作增值资产较少，预计清收成本较高。

华融资产长沙公司 2014 年以接近本金的价格买入了招商银行的个人经营性不良贷款包，该资产包中涉及到大量债务人失联，抵押物评估价值虚高等情况，处置难度预计也会很大，未来盈利空间有限。长城资产长沙办 2014 年未能竞得不良资产包。

东方公司长沙办在总部指导下，高度关注并积极参与不良资产市场机会。2014 年总共参与了 8 个不良资产包的尽调核价工作，通过充分的尽职调查和债权评估，有选择性的参加了三个资产包的竞价工作，并成功的竞得了资产质量较好的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 2014-3 号不良资产包，为我办未来处置留下了较大的盈利空间。

整体来看，湖南地区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市场的活跃程度相较江浙沪长三角地区仍有一定的差距，金融机构不良资产的推出可以定义为被动型的方式，而四大资产管理公司驻湘的机构参与市场的态度仍然受制与其总部的政策导向，或激进或审慎。

三、金融机构处置不良资产的手段和方法

面对日益复杂的金融风险，银监会主席尚福林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既要保持战略定力，又要积极主动作为。银行业应立足自身、因时施策，在发展中控制不良贷款，在盘活中降低不良贷款，在处置中消化不良贷款。

具体看，一是要及时核销不良贷款。二是要积极盘活不良贷款。可以充分利用金融市场参与者的不同风险偏好，借助资产证券化、资产流转，通过合理渠道向有条件、有意愿的投资者出售不良贷款。三是要争取重组不良贷款。四是要探索转化不良贷款。可以充分利用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和各省陆续成立的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渠道，探索不良贷款批量化、市场化处置的有效机制。

为盘活金融企业不良资产，增强抵御风险能力，促进金融支持经济发展，防范国有资产流失。财政部、银监会联合下发了《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财金[2012]6 号），进一步明确了金融机构处置不良资产的相关要求。规定金融企业对一定规模的不良资

产（10 户 / 项以上）进行组包进行批量转让，只能定向转让给资产管理公司。对于 10 户 / 项以下的不良资产进行转让，资产管理公司可以与商业银行进行协商，进行协议转让。《办法》也进一步明确了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过程中的权力和义务，为不良资产批量化、市场化处置奠定了制度基础。

目前商业银行处置不良资产主要有以下几种手段：

1. 传统处置手段

我国国有商业银行在不良资产处置过程中，多是选择催讨追偿、司法诉讼、以资抵债以及呆账核销等手段。尽管这些处置手段多年来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在处置进程要求不断加快、处置难度不断加大的新形势下，其局限性不断显现，单纯依靠这些传统的常规手段已无法迅速有效地缓解商业银行的不良资产处置压力。

2. 不良资产证券化

不良资产证券化是指将流动性差的不良资产分离出来，转化为在金融市场上可以出售和流通的证券。早在 2008 年，建行就成功发行了中国首个资产证券化产品——“建元 2 0 0 8 — 1 重整资产证券化”，该手段也在资产管理公司中也有应用，但相对于传统的处置手段，要求较高，同时也面临相应的操作和发行风险。

3. 出售转让

出售转让即银行在对债权及其他资产进行评估的基础上，通过公开拍卖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将不良资产转让于第三方。出售转让分为单一债权和批量债权出售。批量债权出售一般是将不良资产进行打包，也就是将一定数量的债权、股权和实物等资产进行组合，形成具有某一特性的资产包，再将该资产包通过转让、招标、拍卖、置换等手段进行处置。

但是目前国有商业银行尚无法向社会一般投资者直接以本金打折方式出售不良贷款。由于现行法规不允许国有商业银行按实际价值，通过直接缩水的方式处置不良贷款，银行只能通过实施以物抵债或减免息，通过间接缩水的方式处置不良贷款。而该处置方式处置时间长，处置成本高，处置效率低。

根据《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相较一般社会投资人，金融企业批量转让不良资产给资产管理公司符合监管相关规定，是商业银行处置不良资产的主要手段。

4. 财产信托

信托是财产的所有人（委托人）将财产权利转移给受托人，受托人依委托人的意愿，为受益人的利益或为特定目的，管理和 处分信托财产的关系。对于银行而言，就是将拟处置的不良资产（一般是资产“打包”）作为信托财产，由专业的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来管理处置不良资产。但近年来，通过信托平台发布的信贷资产理财产品，逐渐出现乱象。银监会也发布了相关规定，要求商业银行的银信理财产品在由表外转入表内，所以该处置方式难以成为主流。

5. 挂牌转让

商业银行通过各地的产权交易平台和金融资产交易所将信贷资产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给其他投资者，优势在于交易平台中询价的客户较多，资产增值的可能性也比较大，不良资产的回收率较高。但通过这些途径处理不良贷款，尚在摸索阶段，目前未大规模展开，且处理的都是小额贷款，大额不良贷款处理渠道仍然很少，而且公开挂牌转让要披露较多的信息，商业银行并不一定愿意，因此资产管理公司仍是银行不良贷款处置的最主要渠道。

目前湖南地区商业银行在处置不良贷款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类似于工、建、农行，采取的方式是在总行的统一指导下，全国集中推出，批量自行处置为主，委托资产管理公司或律所等中介机构处置为辅，而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地方法人银行则根据行内不良处置消化的需求，适时退包。但整体来看，商业银行处置不良的方式仍以公开批量整体处置为主。所以 2014 年湖南地区还有很多商业银行像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除招商银行长沙分行以外的其

他主要的股份制商业银行都还未开始公开出售不良资产。但预计随着 2015 年不良资产核销压力进一步提高,商业银行更倾向于以公开竞价方式向资产公司批量转让不良资产,以快速降低不良率。

另外上述《办法》还同意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依法设立或授权一家资产管理或经营公司,且上述资产管理或经营公司只能参与本省(区、市)范围内不良资产的批量转让工作,其购入的不良资产应采取债务重组的方式进行处置,不得对外转让。到目前为止,银监会共批复了 10 家地方 AMC,但湖南地区暂未设立。

四、湖南省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市场预测

据总公司发布的《2014: 中国金融不良资产市场调查报告》预测,2015 年我国商业银行不良贷款规模将呈现上升趋势,预计 2015 年四个季度的不良贷款余额分别为 8973.21 亿元、9715.73 亿元、10506.57 亿元和 11347.37 亿元,不良率分别为 1.29%、1.36%、1.44% 和 1.52%。由此可见 2015 年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破万亿几无悬念。

《报告》同时预测湖南省地区 2015 年的不良贷款余额同比预计小幅增长,预计规模为 113.33 亿元。其中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继续是不良贷款的高发行业。由此我们可以预计未来金融机构有较强的意愿出售不良资产,2015 年湖南不良资产市场将会稳定增长。据了解,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预计 2015 年会继续推出两个不良资产包,债权规模在十个亿左右,继续采取公开竞价的方式进行批量转让。预计湖南地区 2015 年不良资产一级市场规模将超过 50 亿元。

五、2015 年不良资产市场策略

办事处作为总部派驻湖南地区的经营单位,在业务发展方向上,应在 2014 年不良资产市场取得突破的基础上,跳出原有的不良资产的处置思维模式,高度重视,审慎选择,持续关注湖南地区 2015 年乃至今后不良资产市场发展趋势,认真把握不良资产市场机遇,积极探索与商业银行开展协议转让,过桥收购等业务模式,并进一步拓展下游市场,做好资产管理公司一级批发商的角色,未来办事处还主要应从以下几个方面提高不良资产业务核心竞争力:

1. 丰富不良资产业务合作模式。一是通过主动营销,充分发挥市场不良资产一级批发商的优势地位,挖掘潜在投资者开展不良资产过桥收购业务;二是与银行加强沟通,创新使用协议转让、代持回购等多种不良资产处置合作模式。

2. 升级换代不良资产的运作模式。从原来的简单处置向投行运作、向增值运作方向转化。不断学习国外投行的经验,践行重建与再生的不良资产运作理念,对不良资产进行分拣,具备火眼金睛,对有重组价值的项目能增值运作的项目自己进行处置、重组或经营,把不良资产有潜在价值的题材业务向高附加值方向发展,不断提高不良资产的处置收益率。

3. 加快处置,提高不良资产的处置效率。只有不断提高新收购的不良资产回现速度才能降低资金成本的占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积极开拓合作处置,打包处置等多种处置手段,通过引进社会资金共同提高不良资产的处置效率。

4. 提高员工不良资产业务水平。积极开展多项不良资产业务培训,提高现有员工的不良资产业务能力。同时合理借助中介机构的专业能力,提高不良资产收购处置效率。

2015 年是不良资产业务发展重要的一年,面对不良资产市场机遇与挑战,需要有更为广阔的视野和更为专业的处置手段和能力,需要把不良资产的处置与公司整体转型过程中其他业务的拓展紧密的结合在一起,充分发挥集团的协同作用,才能真正在不良资产市场占有一席之地。